



# 北京市宣武区人民政府危房改建办公室( 批复 )

## 关于同意双柳树小区危改立项申请的批复

宣危改字(2000)第3号

签发人: 蔡钟林

北京奇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:

你公司于2000年2月1日报来的“关于双柳树地区危房改造的请示”收悉。经市、区危改办联合审查,同意你公司的危改立项申请,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:

1. 该危改片四至范围东起太平街西侧,西至黑窑厂街规划路中心线;南起陶然亭公园北墙,北至双柳树胡同、中国歌剧院、中央芭蕾舞团南侧;占地面积约14.5公顷(不包括在建的奇然酒店)。
2. 请按照北京市总体规划的要求抓紧该片的规划设计工作,具体用地范围与建筑面积以规划部门审定面积为准。



3. 统一规划，分期实施，根据有关拆迁政策，做好当地居民的拆迁安置工作，力争2000年10月1日前启动，逾期不能启动，市、区危改办对项目另行安排。
4. 项目不得转让，建设资金由你单位自筹，并做好经济测算，确保资金自求平衡。
5. 在规划方案批准后及时与区开发办签定配套协议书。

此复

宣武区人民政府房改建办公室  
二〇〇〇年四月二十日



主题词：危改 立项 批复  
 报 送：市建委、市危改办、市计委  
市规划局、市房地局、区政府办  
 抄 送：区计委、区规划局、区房地局

